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9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华")对广东星徽 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徽精密")2019年度财务报 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CAC 证审字[2020]0390 号)。根 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一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18年修订)等的规定,董事会对 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中审华出具保留意见的情况

(一) 审计报告中保留事项的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六)所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星徽精密收 购深圳市泽宝创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宝公司)形成的商誉账面原值 101, 052. 89 万元,累计计提商誉减值 0.00 万元,净值 101, 052. 89 万元,占资 产总额的比例为 29.70%。2019 年末,星徽精密对该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结论 认为无需计提商誉减值。我们对星徽精密提供的商誉减值测试资料执行了复核 等必要的审计程序,但由于泽宝公司主要从事跨境电商业务,主要业务来自于 美国、德国、日本等海外地区,2020年2月起新冠疫情蔓延至全球且发展迅速, 疫情的持续时间及对全球经济的影响程度无法估计,我们无法对商誉减值测试 所依据的相关假设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星 徽精密期末商誉减值计提的准确性,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商誉减值准备科 目做出调整。

(二) 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四章第二节第八条: "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 (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累计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是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的规定。中审华认为,截至本报告日,境外新冠疫情发展态势对公司所作的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影响较大,导致我们无法判断商誉减值测试结果的合理性。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故出具保留意见。

(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基于目前我们获取的证据和执行的程序,我们无法对星徽精密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中的商誉的计量、列报是否恰当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上述事项对星徽精密报告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中审华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我们尊重其独立判断,董事会将高度重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并持续关注新冠疫情的进展情况,积极采取措施,将影响降到最低,切实维护公 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中审华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我们尊重其独立判断,我们认同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 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措施, 努力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四、公司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已认识到上述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可能造成的不 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新冠疫情变化,特别是海外疫情变化情况,实时做出 经营策略调整,并根据疫情变化对调整资源投放,提高经营效率,以保证公司



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特此说明。

>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